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音樂學系 (A組)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		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	術科考試篩選、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	第一階段				第二階段		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術科項目	檢定	篩選倍率	術科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						
校系代碼	031222	--	--	--	0%	審查資料	--	10%	主修	--	◎	*1.00	90%	一、主修術科考試 二、指定項目甄試成績							
招生名額	19													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 (無)							
性別要求	無															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285															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3											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											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900	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甄試說明	項目：多元表現(G、J、M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P、Q) ※ <a href="#">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別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</a> 。											術科說明： 須參加術科考試  ◎表術科之主修項目依樂器別分別篩選，各樂器項目詳細招生名額及篩選倍率請參見「丁、音樂術科校系之主修項目規定」。	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5.4.2		說明：(無)												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5.5.5		主修係採計「115學年度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術科考試(音樂組)」之成績，故不再舉行指定項目術科面試。			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--																				
榜示	115.5.28											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5.5.29											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	(無)		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	1. 本系大一學生，主副修項目必有一項為鋼琴；主修為鋼琴者，應於聲樂、弦樂、管樂、理論作曲、擊樂五組中任擇一項樂器為副修；非主修鋼琴者，副修應為鋼琴。 2. 外加名額不分主修樂器項目，依總成績高低錄取。 3. 本系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學系，學生欲修習各類師資培育課程須經甄選通過。 4. 音樂學系網站： <a href="https://music.ntcu.edu.tw/">https://music.ntcu.edu.tw/</a> ；聯絡電話：04-22183472																			

註：下表為音樂術科考試之主修項目規定。

音樂術科考試之主修項目規定		
主修樂器	招生名額	篩選倍率
鋼琴	2	15
聲樂	2	15
小提琴	4	15
中提琴	1	15
大提琴	1	15
低音提琴	1	15
長號	1	15
小號	1	15
法國號	1	15
低音號	1	15
薩克斯管	1	15
長笛	1	15
單簧管(豎笛)	1	15
擊樂	1	15